

证券代码：871883 证券简称：ST 九峰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广东省中源九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江西九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江家潮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3,214,518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39%。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3 人，列席 3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监事林紫琦、唐晓燕因事假缺席；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4、公司董事会秘书已辞职，由董事长江家潮出席代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责；

## 二、议案审议情况

审议情况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4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提出了 2025 年度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214,51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4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5 年度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214,51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予以汇报。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214,51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214,51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经审计的 2024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为了稳固市场份额，保证产品质量，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特此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214,51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214,51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过往的业务合作情况，现提议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的审计机构并提供相关服务，聘期 1 年。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会计师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报酬。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214,51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深圳市德谦和投资有限公司、珠海市德厚合投资有限公司。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02,22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深圳市德谦和投资有限公司、珠海市德厚合投资有限公司两位股东对该议案

表决进行回避。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中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审华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广东省中源九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中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214,51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关联方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02,22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深圳市德谦和投资有限公司、珠海市德厚合投资有限公司两位股东对该议案表决进行回避。

（十一）审议通过《广东省中源九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广东省中源九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214,51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广东省中源九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广东省中源九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214,51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br>序号 | 议案<br>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br>(%) | 票数 | 比例<br>(%) | 票数 | 比例<br>(%) |
| （六）      |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0  | 0%        | 0  | 0%        | 0  | 0%        |
| （八）      | 《关于预计 2025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 0  | 0%        | 0  | 0%        | 0  | 0%        |
| （十）      | 《关于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议案》   | 0  | 0%        | 0  | 0%        | 0  | 0%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唐良勤 张大伟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广东省中源九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广东省中源九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国枫律股字[2025]C0066 号

广东省中源九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0 日